

北京拓川科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2017 年 4 月 26 日，北京拓川科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了《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9），经审核，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导致本次股东大会通知公告中议案与监事会、董事会提交至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不符，现将相关内容更正如下：

更正前：

一、会议审议事项

- （一）《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- （二）《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- （三）《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- （四）《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- （五）《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- （六）《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- （七）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(八)《关于北京拓川科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》。

更正后：

一、会议审议事项

- (一)《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- (二)《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- (三)《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- (四)《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- (五)《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- (六)《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- (七)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- (八)《关于北京拓川科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》。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《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其他内容不变，给广大投资者带来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。

北京拓川科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5 月 17 日